

2024年度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 办公室：1、综合协调机关日常工作。2、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作工作。3、承担信息、新闻宣传、保密、信访、政务公开等工作。4、承担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财务、资产管理、安全保卫等管理工作。5、承担重要文稿的起草和审稿有关工作。6、对本局贯彻上级财经工作重大决策部署提出具体建议并督促落实。

(二) 法规税政与政府采购监管股：1、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制度。2、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3、组织开展财政法治建设。4、承担重大行政处罚听证和行政应诉工作。5、牵头推进财政、金融“放管服”改革。6、牵头提出有关地方税收政策建议，健全地方税体系。7、组织落实中央税制改革和税收政策，承担税收调查有关工作。8、承担非税收入政策管理工作。9、负责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政府性基金政策管理。10、负责地方财政关税相关工作。11、负责政府采购管理和监督。

(三) 预算股：1、提出财政政策、财政体制、预算管理制度的建议，组织编制区级中长期财政规划。2、负责总预算收支平衡，承担区级财力统筹管理工作。3、编制年度区级预决算草案和预算调整方案，组织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审核等工作。4、代编全区预算草案。5、承担转移支付相关工作。6、汇总年度地方财政预算。7、负责对中央、省、市和区财政结算。8、牵头推进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9、制订区级部门预算及项目库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10、承担区级部门预算审核、批复

工作。11、负责区级预算评审管理工作。12、承担区级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定员定额标准、项目支出定额标准体系管理工作。13、承担区级基本支出经费管理工作。

(四) 国库股：1、组织预算执行、监控、分析预测。2、拟订国库管理制度、集中收付制度。3、组织实施政府非税收入国库集中收缴。4、管理财政及预算单位账户、财政决算和总会计核算。5、承担政府财务报告编制工作。6、承担国库现金管理有关工作。7、承担区级部门决算编制、审核、批复工作。8、牵头配合财政收支和预算执行等综合性审计工作。9、牵头编制财政信息化规划并组织实施。10、开展财政信息数据库建设。11、承担收入退库有关工作。12、牵头建立和完善国库单一账户体系。13、牵头组织直达资金常态化管理工作。14、承担公务卡管理和电子支付管理。15、监管区级行政事业单位会计核算。16、推进和完善财政资金动态监管和在线联网监督机制。17、承担预算管理重点任务有关监督工作统筹推进财政数字化改革。

(五) 综合股：1、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并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2、承担交通、统计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3、参与住房保障、住房公积金等资金监管。4、承担自然资源收入政策、彩票管理有关工作。5、管理财政票据。

(六) 行政政法股：1、承担行政、政法、纪检监察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2、拟订行政性经费、区政法部门财务管理制度，提出开支标准和定额。3、承担区本级非贸易外汇管理工作。4、承担会议定点管理工作。5、参与事业单位改革管理工作。6、参与拟订机关事业单位收入分配政策。7、承担清理规范公务员津贴补贴有关工作。8、承担政府购买服

务有关工作。9、承担国家赔偿费用管理工作。10、负责由区承担的武装警察经费管理工作。

(七)科教和文化股：1、承担宣传、文化和旅游、科技、教育、体育、档案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及其他部门事业经费和专项资金管理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2、负责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科技经费改革，参与文化体制改革等有关工作。

(八)经济建设股：1、承担发展改革、住房和城乡建设、代建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2、拟订基建财务管理规章制度。3、参与审核区级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估算（概）算，承担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预算、结算和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工作。4、拟订代建项目财务制度。5、负责由区承担的国防动员经费管理工作。

(九)工贸发展股：1、承担工业、商贸、市场监管、能源、粮食和物资储备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2、负责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财政管理工作。3、参与拟订支持经济发展的产业财政政策。4、牵头拟订政府投资基金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5、承担涉外收入的监缴和管理工作。

(十)农业农村股：1、承担农业农村、水利、气象、乡村振兴、供销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2、承担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工作，统筹安排财政扶贫资金。3、提出农村综合改革政策措施建议。4、指导监督农村财务管理工作。

(十一)资源环境股：1、承担自然资源（地质）、林业、生态环境、应急、救援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促进资源节约、土地整治、生态保护修复、污染防治、核与辐射安全、测

绘、国家公园建设等方面的财政政策建议。2、负责自然资源出让收益和部分非税收入收支管理。

(十二)社会保障股：1、承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民政、卫生健康、退役军人事务、医疗保障等方面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2、制定离退休经费保障制度。3、会同有关方面拟订有关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4、审核并汇总编制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5、承担社会保险基金财政监管工作。

(十三)会计股与监督检查股：1、承担组织实施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管理会计标准、内部控制规范等。2、指导会计人才队伍建设，承担会计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工作。3、指导和监督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代理记账机构业务工作。4、承担对外会计合作交流等工作。5、承担财税法规和政策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有关监督工作。6、承担监督检查会计信息质量、注册会计师和资产评估行业执业质量有关工作。7、负责内部控制管理、内部审计等工作。8、牵头负责预决算公开监督工作。

(十四)金融协调股：1、承担金融等方面的部门预算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2、拟订国有金融资本管理制度，承担区级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相关工作。3、拟订政策性金融、普惠金融有关政策建议。4、负责区级金融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工作。5、拟订公共服务领域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制度并组织实施。6、负责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管理专项报告工作。

(十五)政府债务管理股：1、制订全区政府债务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2、实施地方政府债务统计监测、风险评估和预警等工作。3、负责政府债务限额管理、新增债券资金使用及项目管理。

4、负责政府债券额度分配、组织发行和还本付息相关工作。

(十六)绩效管理股：1、牵头负责制定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综合性制度并组织实施。2、建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3、牵头负责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4、组织开展部门绩效自评、财政复核，负责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及结果反馈、信息公开工作。5、负责组织开展预算绩效管理考核工作。

(十七)国有资产管理股：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国有资产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2、承担对接上级国有资产管理有关部门有关工作，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3、承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工作。4、拟订并组织实施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章制度、企业财务制度及企业财务会计报告编制办法。5、落实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6、推进本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有关工作。7、拟订区属国有企业管理制度，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监督职责，维护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8、承担国有企业改革工作的统筹协调职责，规范国有资本运作。9、负责企业国有资产的产权界定、产权登记、资产评估监管、清产核资、资产统计、综合评价等基础管理工作。10、收取区本级企业国有资本收益。11、按照出资人职责，负责督促检查所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12、指导所监管企业党的建设工作。13、负责本区级行政事业单位资产配置、资产处置和产权变动事项的审批。14、负责牵头制定全区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和标准。15、负责本区级党政群机关、事业单位的办公用房管理和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工作。

(十八)人事股：1、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党群工作。2、负

责机关及下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等工作。3、指导区财政系统人才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工作。4、承担机关和指导下属单位的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5、负责机关和下属事业单位纪检、监察和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十九) 国库支付中心：1、配合国库股建立和完善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协助进行预算控制和用款计划审核工作。2、从事拨款方式改革后财政资金审核、支付和会计核算工作。3、协助开展国库支付系统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二十) 财务总监管理中心：1、负责拟定财务总监的管理规章、制度、办法和财务总监工作人员守则，并监督实施。2、确定需要委派财务总监的单位。3、负责财务总监的委派、任免、招聘、培训、考核等管理工作。

(二十一) 资产运营中心：1、贯彻执行国家国有、集体资产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2、接受委托对本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城镇集体企业经营性国有、集体资产进行运营和维护。3、做好经营性国有、集体资产收益的收缴。办理经营性国有、集体资产对外投资、出租、出借、承包等事项。4、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信息系统、实行动态管理。5、处理财政周转金历史遗留问题。6、完成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二) 投资审核中心：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承担财政性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评估、论证的技术性、服务性工作。2、承担财政性投资项目的工程概、预（结）算审核工作。3、承担财政性投资项目的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审核和财务效益评估工作，签署审核意见，提出项目财务效益评估结论。

(二十三) 信息中心：1、承担财政信息网络的建立、管理和

维护。2、负责财政系统应用软件开发，各应用系统、公众网络系统及办公设备的维护，“数字财政”的技术支持等工作。3、对乡镇财政结算中心工作进行技术指导。

二、部门机构设置

根据广东省梅县区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关于印发<梅县区财政局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梅机编[2010]25号），设立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为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设18个内设机构：办公室、法规税政与政府采购监管股、预算股、国库股、综合股、行政和政法股、科教和文化股、经济建设股、工贸发展股、农业农村股、资源环境股、社会保障股、会计与监督检查股、金融协调股、政府债务管理股、绩效管理股、国有资产管理股、人事股。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下设5个事业单位：梅州市梅县区财务总监管理中心、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信息中心、梅州市梅县区国有资产运营中心、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6个，包括本级和下属5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投资审核中心、梅州市梅县区财务总监管理中心、梅州市梅县区国有资产运营中心、梅州市梅县区财政信息中心。5个下属事业单位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纳入局本级统一编制决算。

第二部分：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506.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947.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3.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5.0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06.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3,506.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3,506.43	总计	60	3,506.4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47.73	2,947.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2,887.73	2,887.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909.46	1,909.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38.77	138.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34.50	834.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61	533.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3.61	533.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3.61	533.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9	2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09	2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09	25.0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506.43	2,443.07	1,063.3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47.73	1,909.46	1,038.27	0.00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2,887.73	1,909.46	978.27	0.00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1,909.46	1,909.46	0.00	0.00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38.77	0.00	138.77	0.00	0.00	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34.50	0.00	834.5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61	533.6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3.61	533.6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3.61	533.6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9	0.00	25.09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09	0.00	25.09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09	0.00	25.0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506.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947.73	2,947.73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3.61	533.6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5.09	25.09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506.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506.43	3,506.4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506.43	总计	64	3,506.43	3,506.4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506.43	2,443.07	1,063.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47.73	1,909.46	1,038.27
20106	财政事务	2,887.73	1,909.46	978.27
2010601	行政运行	1,909.46	1,909.46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2010607	信息化建设	138.77	0.00	138.77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834.50	0.00	834.5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0.00	6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0	0.00	6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3.61	533.6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3.61	533.6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33.61	533.61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09	0.00	25.09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09	0.00	25.0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5.09	0.00	25.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48.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10
30101	基本工资	374.43	30201	办公费	19.10
30102	津贴补贴	593.05	30202	印刷费	1.22
30103	奖金	303.16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24
30107	绩效工资	21.69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3.11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86	30207	邮电费	5.0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0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9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5	30211	差旅费	3.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0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3.4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6.51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398.2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135.41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2.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1.8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44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0.46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8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294.97	公用经费合计		148.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0	0.00	7.50	0.00	7.50	5.00	4.92	0.00	4.82	0.00	4.82	0.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2024年度总收入3,506.4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3,506.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06.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31.61万元，下降41.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结算报表剔除了财政直接支付项目资金归并至小财政核算域记账的数据，所以相对比去年减幅大。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5万元，下降100%。

主要变动情况：税局拨入个人所得税手续费挂至到其他应付款。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2024年度总支出3,506.4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506.43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443.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7.1万元，下降7.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度有人员退休，二是厉行节约，办公经费等减少。

2. 项目支出1,063.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326.98万元，下降68.6%。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结算报表剔除了财政直接支付项目资金归并至小财政核算域记账的数据，所以相对比去年减幅较大。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3,506.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506.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31.61万元，下降41.9%；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结算报表剔除了财政直接支付项目资金归并至小财政核算域记账的数据，所以相对比去年减幅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506.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506.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355.02万元，增长11.3%；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度在职人员的工资调整及年度社保、公积金基数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州市梅县区财政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2.5万元的39.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97万元，下降7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82万元，完成预算7.5万元的64.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万元，下降76.8%；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68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82万元，完成预算7.5万元的64.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68万元，增长16.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1.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4万元，增长6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2万元，占98%；公务接待费支出0.1万元，占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8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8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因公下乡和出行等开展检查、调研等业务所需车辆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1万元，主要用于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次，接待人数共12人。主要包括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8.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4.14万元，下降56.7%。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源头预算压降人员办公经费；二是节约支出，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机关运行经费减少，包括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62.4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4.18万元、政府采购

服务支出554.9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投资审核中心工作人员下乡核对验收工程项目；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政府投资审核辅助、服务及绩效评价等服务经费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单位对项目绩效自评分数为：100分。

绩效自评结果。 今年开展了政府投资审核辅助、服务及绩效评价等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

政府投资审核辅助、服务及绩效评价等服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00万元，执行数为8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财政拨款项目经费800万元，实际支出800万元，用于投资审核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工程预结算审核服务费及聘用人员工资、养老等，现已全部使用完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使用计划制定不够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今后将继续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和带

领下，紧跟行业变革，推进创新管理，严把审核质量，审核效率，完善资金执行绩效考核目标，进一步提升资金运转效率。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